

#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本次重组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重组前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此外，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前 36 个月内，上市公司控制权亦未发生过变更。

基于上述，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之盖章页）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盖章）

2025年3月17日